

证券代码：830844

证券简称：ST 鸿远气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天津市鸿远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3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召开会议基本情况

天津市鸿远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召开 2023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，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9 月 12 日，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3-056。

二、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提案程序

2023 年 9 月 4 日，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37.36% 股份的股东鲁涛书面提交的《关于申请银行贷款的议案》，请在 2023 年 9 月 15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。

（二）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

公司拟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和平支行申请银行贷款，贷款额度为人民币 283.00 万元，贷款期限 12 个月，固定利率为 4.65%，公司实际控制人鲁涛、配偶李欣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质押标的为天津市公安局津南分局 354 万元应收账款。具体贷款金额、期限、利率以最终签署的贷款合同为准。

（三）审查意见说明

经审查，董事会认为股东鲁涛符合提案人资格，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

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，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股东鲁涛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，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关于申请银行贷款的议案》

天津市鸿远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9 月 6 日